



# 14岁孩子涉嫌杀人 他爸不管了,行吗

## 市检察院发出首份“督促监护令”,督促其履行监护责任

本报讯(记者 王冠)“孩子,在里面要认真反思错误,好好接受改造,配合检察院的工作,爸爸在外面努力赚钱等你出来……”8月22日,检察官通过看守所的远程提讯系统举办了一场特殊的亲情会见,被关押120天的刘某在听到父亲的声音后,瞬间声泪俱下。近日,哈尔滨市检察院向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刘某的父亲发出首份“督促监护令”,督促其依法履行对刘某的监护责任。

### 少年殴打老人致其死亡 涉嫌故意杀人

2021年4月,市检察院受理了一起故意杀人案。年仅14周岁的刘某,在老年公寓与一名80岁的老人发生口角后,对老人进行殴打,致其死亡。

因刘某是未成年人,为了探究这起惨剧的深层原因,办案检察官进行了细致地

社会调查。经了解得知,刘某在很小的时候父母离异,他和弟弟跟随父亲生活。因父亲常年在外务工,对其疏于管教,以致刘某初二便辍学。2020年,鉴于刘某无人看管,政府将其安置到一所老年公寓生活。

该案进入审查起诉环节后,市检察院多次与刘某父亲沟通联系,其表示对孩子十分失望,不愿再管教刘某。经过调查分析,检察官找到了刘某走向犯罪的主要症结:监护的缺失是重要因素。未成年人刘某实施犯罪行为,其父怠于履行监护职责,存在不可推卸的责任。

### “督促监护令” 让刘父履行4项职责

为强化家庭教育职责,市检察院根据法律规定及相关工作要求,立即制作了“督促监护令”,督促刘某父亲履行四项责任:

一是作为犯罪嫌疑人的法定代理人,

应行使法律规定的诉讼权利。

二是积极参与检察机关开展的亲情会见,帮助孩子悔过自新,坚定改造信心。

三是刘某的犯罪行为给被害人家属带来了巨大创伤,作为其法定代理人,应代为积极赔偿,取得被害人家属谅解,争取法院对其从宽处理。

四是积极配合检察机关完成对刘某的帮教工作,助其早日回归社会。

受疫情防控影响,市检察院通过邮寄的方式将“督促监护令”送达了在外地务工的刘某父亲。经多次沟通,刘某父亲认识到了责任,同意配合检察机关对刘某进行帮教。

下一步,市检察机关将“督促监护令”宣告送达作为一项长效机制,切实推动解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背后家庭监护不力的问题,强化家庭保护意识,督促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职责,让缺位的爱回归。

### “督促监护令”

“督促监护令”,是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发现监护人存在管教不严、监护缺位等问题,影响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导致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或受到侵害时,向监护人发出的履行职责的检察文书。



督促监护令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民检察院

# 宠物狗突然蹿出“晃倒”骑车人,摔成锁骨骨折 遛狗不拴绳 4万多元“遛”没了

本报讯(记者 王冠)在小区里骑车,突然跑出来一条没拴绳的宠物狗。一个急刹车,狗没事,人住院了。结果,宠物狗的主人赔了4.3万元。

日前,电梯维修工庞军来到某小区维修电梯,骑车拐过一个路口时,突然从路边跑出一条小狗。为了躲避小狗,庞军急忙刹车。车是停住了,庞军摔倒了。由于摔倒时肩膀先着地,造成锁骨骨折,庞军被送到了医院。经诊治,手术费花了2万多元,宠物狗的主人付了检查费用及1000元后,便不再提剩余医药费的事。

出院后,庞军去找对方谈,对方表示要走司法程序。随后,庞军向法院起诉,要求宠物狗的主人赔偿7.5万元。

法院审理过程中发现,虽然庞军摔倒与小狗突然蹿出的危险行为有因果关系,但小狗没有直接接触到庞军,因此宠物狗的主人该承担多少责任成为本案的一个关键点。经过多次协商,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最终,宠物狗的主人给付庞军各项赔偿4.3万元。

法官提醒,遛狗时一定要记得拴上“安全绳”,对自己的宠物尽到看护、管理责任。

(文中当事人为化名)



### 网友热评

雪绒花:不反对养狗,养狗人要换位思考,不是每个人都喜欢狗,出门一定要拴绳。

涓涓小溪:希望饲养宠物的人文明出行,切记给宠物拴绳!多加一句,宠物的粪便要同时清除,不要因饲养宠物丢了人品!

苏九:对自己的宠物“迷之自信”,认为自己的小乖乖绝对不会咬人。现在好了,吓人也不行。还是拴绳,带嘴套吧。

琥珀色的瞳:不拴绳全责,不拴绳请按酒驾处理。

# 午夜两车相撞,车体严重变形 消防员破拆车门救出被困司机

本报讯(记者 王铁军)午夜,香坊区朝阳收费站附近发生一起两车相撞交通事故,事故中货车车体严重变形,导致驾驶人被困,多亏消防部门及时赶到现场进行处置,被困者获救。

8月25日0时54分,哈尔滨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香坊区朝阳收费站附近发生交通事故,有人被困,情况紧急。指挥中心立即调派哈平路消防站出动4台消防车、18名指战员赶赴现场。

救援人员抵达事故现场发现,一辆厢式货车与对向来车相撞,导致车门严重变形,货车驾驶员被困车内。救援人员利用液压破拆工具对事故车辆驾驶室进行扩张,利用撬棍等器械对变形车门进行破



消防员对变形车门进行破拆。

拆,将被困驾驶员救出。经确认,驾驶员身体并无大碍。

# 转给骗子3.7万元还想再转 真民警隔空斗假警察保住40万元

本报讯(记者 王晓)“我正在配合武汉警方,把资金转入安全账户”,面对上门的民警,市民李女士竟然这样说是“真假民警”隔空“博弈”,为李女士保住40万元。

近日,哈尔滨市公安局反诈中心通过预警平台分析,市民李某某正在与疑似电信诈骗嫌疑人通话。民警尝试与李某某取得联系,电话始终处于占线状态。事态紧急,民警经多方工作,联系到李某某的儿子与儿媳,让家属想办法找到李某某,同时指派阿城公安分局反诈大队配合工作。

经过积极沟通,民警很快确定了李某某位置,当日20时在某宾馆内将

其找到。此时,李某某正在与诈骗分子视频通话并配合转账,3位民警马上切断视频,关掉操作平台,向其亮明身份并告知,所谓的“武汉警方”和“安全账户”都是骗局。李某某并不相信,仍要转账,民警耐心讲解了警方办案流程,讲述了冒充公检法诈骗案例,才让李某某醒悟过来。

李某某说,已经将银行卡和密码告诉了对方,马上要将40万元“保证金”转给诈骗分子了。警方紧急挂失银行卡,可惜晚了一步,诈骗分子已通过网上银行转走了卡内的3.7万元。万幸,民警及时阻止了再次转款,让李某某免受40余万元经济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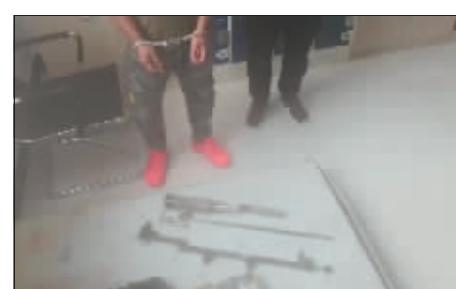
# 男子组装气枪打瓶子被抓 警方:这种“玩具”切勿收藏

本报讯(杜秀华 记者 王铁军)通过网络交易,购买枪支零部件进行组装……近日,一名“枪械爱好者”因涉嫌非法买卖枪支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7月31日,垦区公安局红兴隆分局双柳河派出所民警获取一条线索,一个网名叫“狼崽子”的网友涉嫌非法买卖枪支。警方很快查明“狼崽子”芦某的真实身份信息。8月2日,民警在芦某家中将其抓获,当场缴获一支已经组装好的气枪。

据芦某交代,他是一名“枪械爱好者”,对各种枪械情有独钟。2016年至2021年,芦某四处寻找“购枪”渠道,先后花费5000元钱,通过互联网购买枪管、过桥等各类枪支配件,自行组装两支气枪。经警方进一步分析研判和调查取证,芦某因为没有买到气枪子弹,用仅有的3颗“商家”赠送的子弹,在偏僻处射击瓶子和杂物,供自己消遣“娱乐”。

目前,犯罪嫌疑人芦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警方提示

我国严禁买卖私藏枪支,持有、私藏以压缩气体等为动力的其他非军用枪支两支以上的,便可以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罪定罪处罚。休闲娱乐不要选择这些涉嫌违法犯罪的娱乐项目。

# 物权拍卖/公告

哈尔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接受委托对哈尔滨市大世界商城一层部分房屋出租项目进行公告。

展示电话:毛先生 18645116861

咨询电话:0451-87153333 转 1610

详情请登录:<http://www.hbcqzy.org.cn>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 181 号市民大厦 4 楼 1-4 号窗口